

新北市立新泰國民中學

110學年度七年級新生未(不)報到回函

親愛的家長您好：

依據「新北市國民中學學生學籍管理要點」，貴子弟本年度應為敝校七年級新生，若有特殊原因，如：欲就讀他校、遷居或出國就學等，以致無法向本校報到者，請務必填妥本回函，以郵寄、傳真或e-mail方式回傳本表單，以利敝校向教育部回報學生應就學狀態與現況，以免誤判中輟通報協尋，造成台端權益的損失。

另外，假使貴子弟計畫出國就學，亦請檢附出國相關證明文件影本，如：機票、護照、該國學校之入學相關證明文件等，此相關資料將一併提供教育部備查使用。

以上事項，感謝您的配合，若有任何未盡事宜，歡迎來電洽詢。

敬祝 身體健康、闔家平安

新北市立新泰國民中學 教務處 敬上 110.05.31

連絡電話：2996-0745分機202、204

傳真電話：2991-2672 (若傳真請務必來電確認已收到)

地址：24242新北市新莊區新泰路359號

E-mail回傳信箱：AL4942@htjh.ntpc.edu.tw (請來電確認已收到)

新生姓名	
新生身分證字號	
畢業國小、班級、座號	國 小 六 年 _____ 班 _____ 號
家長連絡電話/手機	
學生就學狀態	☐ 學生欲出國就讀，將至_____國 ☐ 學生欲就讀其他縣市學校，將至_____縣/市，_____國中 ☐ 學生欲就讀私立學校，將至_____縣/市，_____國中
監護人簽名或核章	110 年 6 月 _____ 日
備註	因疫情關係，請家長務必親自於 110 年 6 月 16 日(三)前，以郵寄、傳真、或填具本表拍照 Mail 等方式回傳